

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 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二零二零年五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确认

我单位拟建设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招标工作委托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代理招标，我单位确认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

建设单位（业主）：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5 月 22 日

单位受建设单位（业主）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的委托，负责（代理）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本招标文件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编制，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部门要求的条款，且发出的所有招标文件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单位：_____（公章）

项目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5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卷.....4

第一章 招标公告.....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9

第三章 评标办法.....31

评标办法前附表.....3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43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4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46

第二卷.....47

第六章 图纸.....48

第三卷.....49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50

第四卷.....51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52

目 录.....54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5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58

三、投标保证金.....60

四、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以评分办法内容为准）.....61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62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62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63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63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63

五、制造商的实力、质量水平及结构特点、产品配置指标（以评标办法内容为准）.....64

六、项目管理机构.....68

七、资格审查资料.....72

八、服务承诺书.....82

九、承诺书.....83

十、其他材料.....86

十一、已标价工程量清单.....87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已经上级部门批准，招标人为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建设资金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及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

2.2 项目概况：本工程为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陇海七路以北新建路灯及恢复工程，位于一大街（魏都路至陇海七路）、陇海一路（一大街向东）、陇海三路（一大街向南）、陇海七路（一大街向西）、九大街（郑汴路向南）、陇海四路（七大街至十三大街）、八大街（陇海七路以北）、七大街（陇海七路以北）、十大街（陇海二路至陇海三路）、陇海二路（十一大街至七大街）、陇海三路（东头至十一大街）、十三大街（郑汴路至复兴大道）。工程主要内容有箱式变电站、投光灯、双臂路灯、电缆、路面拆除及恢复等。

2.3 本次招标金额：约 3400 万元。

2.4 标段划分（施工划分 1 个标段，监理 1 个标段）：

施工标段：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施工。

监理标段：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施工监理。

2.5 计划工期

施工标段工期：90 日历天；

监理服务期限：随施工工期及保修期（含缺陷责任期）。

2.6 招标范围：施工标段：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澄清及补充答疑中要求的全部施工内容。

监理标段：施工阶段、保修期（含缺陷责任期）阶段等全过程监理服务

2.7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施工标段资格要求：

①**企业资质要求：**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之内

②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继续教育证（按要求需要进行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

③技术负责人要求：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系列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具有相关工程管理经验。拟派技术负责人应为本单位员工，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

3.3 监理标段资格要求：

①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投标人须具有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监理能力。

②项目总监：拟派项目总监为市政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

3.4 财务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提供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不良债务（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提供，新成立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信誉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①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②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禁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p/index>）；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注：1) 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诚信记录”及“黑名单记录”网页查询截图。

3.6 其他要求（适用于所有标段）：

①被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项目总监、技术负责人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及在本公司缴纳养老保险（提供劳动合同及 2019 年 9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提供社会保险证明需是网上下载的网页的单位整体缴纳清单或个人缴费明细表，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原件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电子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或个人、集体对账单，除此之外的证明无效）。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总监，不得随意更换。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投标人须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在 2020 年 5 月 27 日 9 时 00 分至 2020 年 6 月 2 日 17 时 00 分，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投标人（投标人）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czgc/13525.htm> 查看。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4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4.5 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提交一定数量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数额为项目估算价的 2%，由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收退，具体数额详见招标文件。

4.6 标书费收取：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人需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0 年 6 月 17 日 0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5.2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开标地址: 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 (开标区);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 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钟, 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七、其他事项

招标人拒绝借用他人资质或挂靠单位投标, 一经发现, 有权取消投标资格。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

联 系 人: 刘先生

电 话: 13839963080

地 址: 河南省开封市金明东街 39 号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 系 人: 王娟 任飞

电 话: 0371-22307212

邮 箱: hnyuxin006@163.com

地 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西七街中华大厦 19 层

监督单位: 开封新区建设局

联系电话: 0371-2296007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局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13839963080 地 址：河南省开封市金明东街 39 号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 CBD 外环商务西七街 3 号中华大厦 19 层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71-22307212 电子邮件：hnyuxin006@163.com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营业部 账 号：6517 6010 1548 0000 1876
1.1.4	项目名称	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
1.1.5	建设地点	开封市境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澄清及补充答疑中要求的全部施工内容。
1.3.2	计划工期	90 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 和能力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施工标段资格要求： ① 企业资质要求： 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之内。

	②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继续教育证（按要求需要进行继续教育的建造师提供）且未担任其他在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 ③技术负责人要求：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系列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具有相关工程管理经验。拟派技术负责人应为本单位员工，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 3. 财务要求：提供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无不良债务（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提供，新成立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②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禁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asite/jsbpb/index）；提供网页查询截图； 注：1）投标文件中须附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诚信记录”及“黑名单记录”网页查询截图。 5. 其他要求： ①被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是本单位在职人
--	---

		员，与本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及在本公司缴纳养老保险（提供劳动合同及 2019 年 9 月以来连续三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提供社会保险证明需是网上下载的网页的单位整体缴纳清单或个人缴费明细表，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原件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电子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或个人、集体对账单，除此之外的证明无效）。出具时间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时间，如有不在本公司参加社会保险，一经查实取消其投标资格。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授权委托人、项目经理，不得随意更换。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9.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10天前； 形式：投标人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提出（其他形式提出的问题不予以接收）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招标公告发布的平台和网站上同时发布，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发布平台和网站）。
1.1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1.12	偏离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 1. 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工程量清单没有加盖造价人员证章（造价人员证章须在有效期内）； 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投标人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人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4.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5.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6. 投标文件附加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7.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 8.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但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9.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项目经理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投标申请内容不一致的； 10. 不响应招标文件发包要求的； 1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1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 注：投标报价及招标控制价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 14. 投标总价超过招标控制总价的； 注：投标总价及招标控制总价均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 15. 规费和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违背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的； 16. 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图纸、工程量清单。

	材料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形式：投标人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提出（其他形式提出的问题不予以接收）
2.2.2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0 年 6 月 17 日 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所有澄清均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所有修改均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体现投标企业施工能力的证明文件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电子保函。 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前提交转账凭证，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保证的金额数一般不超过项目估算价的 2%；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 大写：陆拾陆万元整 小写：660000.00 3.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人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转账需备注“*项目*标段保证金”，项目名称过长可备注简称）。 注：保证金缴纳绑定，请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办事指南栏目下的操作规程中的《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或直接登录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15732.jhtml。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线上保证金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否则将影响投标活动。保证金缴纳必须标注清楚，因此造成的后果责任由投

		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投标人无需现场办理退还手续，可自行查询是否到账。 5. 电子保函：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保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投标人也可以电子保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参加本项目。具体操作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kfzytz/26107.jhtml（附件：电子平台保函操作手册）完成电子保函绑定业务后，下载“投标保函”替代附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
注：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回；若提供投标保函的，担保机构承担保函赔付责任。		
3.5.2	近年财务要求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成立不足一年的，按实际提供，新成立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 2017 年以来（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3	电子签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1）所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电子签章；不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文件后果自负。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电子签章（电子签章指办理 CA 钥匙时所采集的个人签字或电子印章）。若有委托代理人的，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是 YDB 格式的，需另外办理一把本单位造价人员电子签章用于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签章。 办理 CA 电子钥匙联系方式如下： 开封深圳 CA 受理点咨询电话：0371-23621733

		开封信安 CA 受理点咨询电话：0371-96596 或者 186-3977-2939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2	递交（上传）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8080/ygpt/WebUserLoginIndex.html)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 年 6 月 17 日 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
5.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 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3.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开标活动开始后各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成功的, 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 投标人可在“开标记录”查看开标一览表（所有人已经解密或者解密倒计时结束之后, 可以查看）, 解密结束后由招标人代表于系统内“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抽取”随机抽取 K 值, 投标人点击“展示抽取”查看 K 值。 6. 投标人在参加远程开标会议时, 投标人如果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 可在当前页面中提出质疑, 可以在解密过程中以及解密倒计时结束后 5 分钟内提出, 如果所有投标人都已解密, 可在解密过程中及最后一个投标人解密之后 5 分钟内提出; 可以在解密环节看到其他投标人解密状态。 具体开标程序及投标人操作指南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24421.jhtml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 7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相关技术、经济专家 5 人，相关技术、经济专家从省级相关专家库中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u>1-3</u> 名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签订合同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相关网站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10.2	投标保证金不退还的情形：	（一）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二）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 （三）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四）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0.3	1. 招标控制总价（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 大写：叁仟叁佰零柒万伍仟壹佰伍拾伍元伍角玖分 小写：33075155.59 元 2. 招标控制价（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 大写：贰仟玖佰叁拾玖万陆仟壹佰叁拾肆元柒角陆分 小写：29396134.76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肆拾玖万叁仟壹佰壹拾元陆角叁分 小写：493110.63 元 规费：大写：肆拾伍万肆仟玖佰叁拾肆元零陆分 小写：454934.06 元 税金：大写：贰佰柒拾叁万零玖佰柒拾陆元壹角肆分 小写：2730976.14 元 3. 招标控制总价中： 分部分项工程费： 大写：贰仟玖佰壹拾柒万柒仟壹佰叁拾壹元贰角陆分 小写：29177131.26 元 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措施费)： 大写：贰拾壹万玖仟零叁元伍角整 小写：219003.50 元 注：招标控制总价即为最高限价，投标人总报价及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总价及招标控制价。	
10.4	投诉受理方式：	投诉受理方式： 递交方式：直接递交纸质文件（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工程建设项目异议注意事项”） 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郑开大道与第三大街交叉口开封市市民之家六楼 6041 号房间） 联系电话：0371-23152555
10.5	电子投标文件	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和企业电子签章； 2. 请投标人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3.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并按程序完成投标保证金的绑定。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 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备注：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 办事指南-操作规程）；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23859291。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如下：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无法解密，解密后乱码、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自己承担以上责任。 7. 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10.6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招标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按“采购人”进行理解；“承包人”、“供应商”，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按“投标人”进行理解。
10.7	发包要求	全部材料由承包方自采自供，施工中承包方采购的主要材料经发包方认可后方可使用，甲方的认可并不免除乙方的产品质量责任。以上材料需按甲方要求提供产品出厂检测合格证书。
10.8	注：1. 投标人应对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2、项目经理的任职行为依据豫建【2015】23 号文件规定执行，若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核实，由招标人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追究并处罚。	
10.9 本项目采用电子清单评标，评标时会根据投标人所做清单进行清标，请各投标人一定要认真核对已标价清单。		
10.10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		

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投标人须知正文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10.11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价*1%计算，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同时提供中标人投标文件 4 套（于开封市交易中心系统内下载并加盖单位公章）用于留存。

注：招标代理费用不含税金，税金另计。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719179478H

地址、电话：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3 号中华大厦 19 层
0371-22307212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分行

账号：76010154800001876

10.12 对中标人的要求

(1) 本工程采取总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劳保、包验收），中标人即本工程的承包人；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违法分包给其他单位。如发现有转包、违法分包现象或承包人用临时拼凑的工程队伍进行施工的情况，招标人有权立即终止施工合同，并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其他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负责赔偿。

(2) 中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拟定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全部到位，项目经理和主要管理人员现场办公每周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合同约定）；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3) 施工用水、用电自行解决，所产生的费用（包括水费和电费）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 中标人必须保证节假日不得停工（特殊情况除外，例：大气污染防治），由此所增加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0.13 重要提示

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如下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2、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投标人，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3. 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人。

注：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资格要求“信誉要求”中查询投标人不良记录外，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查询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以来是否被县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或建设局）或县级及以上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及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对单位行贿查询、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行贿查询，一经查实，其投标/中标无效，因此造成一切责任投标人自行承担。（查询不良行为记录以不良行为内容或处罚决定内容涉及曾出现过或正在被限制投标、重大安全事故、重大质量事故、拖欠农民工工资且影响合同履约的行为为准）；除以上要求的网站查询外，投标人通过其他渠道查询的信息，不作为后期提出异议的依据。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企业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项目经理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技术负责人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收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收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平台系统（包括信函、电报、传真、平台推送信息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网上提问”或“群发消息”告知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投标保证金；
- （4）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以评分办法内容为准）；
- （5）技术部分（设备性能指标以评标办法内容为准）；
- （6）项目管理机构；
- （7）资格审查资料；

- (8) 服务承诺书;
- (9) 承诺书;
- (10) 其他材料;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后,应根据图纸和招标文件认真核对工程量清单。

3.2.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及图纸答疑、图纸设计变更、招标文件及其补遗、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工作内容所需全部费用,在合同实施期间除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相应的风险系数,依照省、市现行工程造价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及市场行情合理自主报价,投标报价不得低于工程成本。

3.2.5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可能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最迟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后 5 日内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一）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二）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实质性内容；
- （三）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 （四）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中标通知书、竣工报告（或竣工验收备案表）、网上中标结果公示截图，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结果网上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的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做出承诺，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制作

4.1.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4.1.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完成，并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4.1.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 办事指南-操作规程）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4.1.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 IP 地址上传投标文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总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上传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上传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3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远程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5.2.2 投标人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5.2.3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开标活动结束后各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

5.2.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成功的, 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5 投标人可在“开标记录”查看开标一览表（所有人已经解密或者解密倒计时结束之后, 可以查看）, 解密结束后由招标人代表于系统内“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抽取”随机抽取 K 值, 投标人点击“展示抽取”查看 K 值。

5.2.6 投标人在参加远程开标会议时, 投标人如果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 可在当前页面中提出质疑, 可以在解密过程中以及解密倒计时结束后 5 分钟内提出, 如果所有投标人都已解密, 可在解密过程中及最后一个投标人解密之后 5 分钟内提出; 可以在解密环节看到其他投标人解密状态。

5.2.7 唱标完毕后, 无投标人提出异议, 开标结束。

具体开标程序及投标人操作指南详见

<http://www.kfsggzyjyw.cn/kfczgc/24421.jhtml>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 (2)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 (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5)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 (6) 投标文件没有对照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相应的；
- (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 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电子 签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性 评审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技术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所附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见，若投标人所提供证件模糊不清，不易辨识的，将会导致废标，由此产生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2.1.3	响应性 评审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工 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投标总报价 及投标报价	不超过发布的招标控制总价价格及招标控制价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 (详细内容见“附件 1: 商务标清标内容”)
		硬件特征码	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计算机“硬件特征码”不得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相同。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 <u>25</u> 分 商务部分: <u>50</u> 分 综合部分: <u>25</u> 分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			工程量清单报价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K+投标报价×(1-K)。其中: K 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取值范围为 0.3、0.4、0.5,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 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 K 值的产生: 系统中解密结束后在招标人代表、监督人及各投标单位共同见证下的由招标人代表从 0.3、0.4、0.5 等三个数值中随机抽取产生。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2.2.4	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技术标 (施工组织设计) 25 分	内容完整性	0-0.5 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0.5 分)。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0 分)。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3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安装、调试方案)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2<得分≤3)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安装调试方案)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1≤得分≤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2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 $1.5 < \text{得分} \leq 2$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 ($1 \leq \text{得分} \leq 1.5$)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0-2 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1 < \text{得分} \leq 2$)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 $0 \leq \text{得分} \leq 1$ ）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1-3 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 $2 < \text{得分} \leq 3$ ）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 $1 \leq \text{得分} \leq 2$ ）

	工期保证措施	1-2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5<得分≤2）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1≤得分≤1.5）
	拟投入资源配置计划	0.5-2 分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1<得分≤2）
			1. 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 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 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0.5≤得分≤1）
	施工进度表或网络计划图	0.5-2 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1<得分≤2）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0.5≤得分≤1）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5-1 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得 1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得 0.5 分）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0-2 分	(1)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1<得分≤2）
			(1)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4)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0≤得分≤1）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	0-2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备、新材料等的程度		(1≤得分≤2)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0<得分≤1)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5-1.5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求。(1≤得分≤1.5)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求。(0.5<得分≤1)
	风险管理措施	0-2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1<得分≤2)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0≤得分≤1)
2.2.4 (2) 商 务 标 (50 分)	1. 投标报价 (30 分)	①投标人评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基本分 20 分。 ②投标人投标价高于评标基准价的，每高 1%在基本分 2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 ③投标人投标价低于评标基准价的，每低 1%在基本分 20 分基础上加 2 分，最多加 10 分。 ④当投标人评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时，每再低 1%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3 分，扣完为止。	
	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单价评审（10 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 10-30 项清单项目中抽取 15 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 5 项。 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人报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5%-103%范围内（不含 95%和 103%）的，每项得 0.5 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0%-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满分共计 10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3. 措施项目费的评审（不含安全文明措施费）	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 80%-110%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 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 3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 1%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加 0.1 分，最多加至 5 分	

	(5 分)		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 1%时，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扣 0.2 分，扣完为止。
	主要材料单价的评审（5 分）		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 10-20 项材料中抽取 6 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 4 项。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投标人报价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5% - 103%范围内（不含 95%和 103%）每项得 0.5 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 90% - 95%范围内（含 90%和 95%）每项得 0.25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 0 分。
针对上述 2.2.4（3）款项中部分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较少、施工工艺简单、主材种类较少而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应将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或主要材料项目纳入评审范围。			
2.2.4 (3) 综合标 (25 分)	企业业绩	0-4 分	企业在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单项合同金额 1500 万元以下(含 1500 万元)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 单项合同金额 1500 万元以上(不含 1500 万元)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4 分； 最多得 4 分；
	项目经理业绩	0-2 分	项目经理在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已完工的类似工程项目业绩： 单项合同金额 1500 万元以下(含 1500 万元)每提供 1 份，得 1 分； 单项合同金额 1500 万元以上(不含 1500 万元)每提供 1 份，得 2 分； 最多得 2 分；
	注：1）类似项目业绩：市政业绩（工程内容须包含城市道路照明或路灯新建（改建）、维修、改造或城市道路照明）或单项合同为城市道路照明或路灯新建（改建）、维修、改造或亮化照明工程； 2）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中标结果公示网上截图、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接收证书），合同须加盖双方公章骑缝章。 若为市政业绩合同，除提供上述资料外，还须提供能证明工程内容包含城市道路照明或路灯新建（改建）、维修、改造或城市道路照明的施工图纸或清单等证明材料。		

企业业绩和项目经理业绩不重复使用。 若企业业绩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可不予提供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优惠承诺	1-4 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2<得分≤4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1≤得分≤2
履职尽责承诺	1-3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安装、售后服务、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管理人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2<得分≤3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管理人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1≤得分≤2
技术实力	0-4 分	所投产品制造商的生产经营实力，技术实力，能够保证及时供应 0≤得分≤2 分； 投标人有完善的生产能力、技术实力，能够保证及时供应 0≤得分≤2 分； 注：投标人自行描述，必要时，可提供相关资料予以说明。评标委员会酌情打分。
质量水平及结构特点	0-3 分	投标产品的规格、型号、品牌、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或质量检验报告)、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强制节能)齐全，结构合理，特点突出，且质量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0≤得分≤1 分；优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1<得分≤3 分。
产品配置指标	0-3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需满足设计要求，标准工况下，投标产品的节能性、先进性、选厂及备品、备件价格情况，需说明制造商和产地、配置，一般配置的，0≤得分≤1 分，优等配置的，1<得分≤3 分。
备注：投标人根据要求自行提供证明材料，并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将会导致投标被否决或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招标人意见	0-2 分	招标人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编制的详实、合理、认真程度及综合考虑各投标人的资历、信誉、业绩、能力等综合印象在 0-2 分的

			范围内进行打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所附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见，若投标人所提供证件模糊不清，不易辨识，视为未提供；由此产生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标（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标（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活动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等阶段。

3.1.1 初步评审阶段：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响应性、资格条件和重大偏差等逐一进行评审。经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再进入详细评审阶

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进入详细评审阶段，其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详细评审阶段：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评标方式进行技术标、商务标、综合标的评审。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各项报价的；
- (5) 投标总报价与其组成部分、工程量清单项目合价与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与人材机用量相互矛盾，致使评标委员会无法正常评审判定的；
- (6) 规费和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违反工程计价有关规定的；
- (7)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措施项目报价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与招标文件的清单不一致的；
- (8) 未按照招标文件所列明的暂列金额、暂估价编制投标报价的；
- (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废标条件。

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时应审慎。因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表述歧义或逻辑错误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的，不作为否决投标的因素，投标人明显打字或排版错误且不影响实质内容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不予以否决投标。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得分 C;

3.2.2 投标人综合得分的计算

(1)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投标人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 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 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可以系统内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 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 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应出具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的评标报告。对评标结论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以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 对评审为合理报价的投标人, 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按照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附件 1

商务标清标内容

序号		清标项目	清标内容	清标结果	
				是	否
1	1.1	项目总报价	是否等于各单项工程造价之和		
	1.2	单项工程费	是否等于各单位工程造价之和		
	1.3	单位工程费	是否等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它项目费+规费+税金之和		
2	2.1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	是否等于各分部分项清单（含单价措施项目）费之和		
	2.2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编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3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名称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4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特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5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计量单位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6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工程量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7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	综合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		

		措施费清单综合单价	费+利润之和		
	2.8	材料单价	材料表中的单价与组成清单单价中的综合单价必须一致		
3	3.1	安全文明施工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3.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项目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主报价		
4	4.1	其它项目费	各组成部分之和（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计日工费+总承包服务费）		
	4.2	暂列金额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3	专业工程暂估价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4	计日工	应与招标人数量一致		
	4.5	总承包服务费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		
5		规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6		增值税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7		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注：不在上述范围内且不具有实质性影响的内容，均不能作为清标的依据或理由。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4）通用合同条款；（5）技术标准和要求；（6）图纸；（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本合同于 2020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本合同在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一式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八份，承包人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直接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直接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专用合同条款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陇海七路以北新建路灯及恢复工程，位于一大街（魏都路至陇海七路）、陇海一路（一大街向东）、陇海三路（一大街向南）、陇海七路（一大街向西）、九大街（郑汴路向南）、陇海四路（七大街至十三大街）、八大街（陇海七路以北）、七大街（陇海七路以北）、十大街（陇海二路至陇海三路）、陇海二路（十一大街至七大街）、陇海三路（东头至十一大街）、十三大街（郑汴路至复兴大道）。工程主要内容有箱式变电站、投光灯、双臂路灯、电缆、路面拆除及恢复等。

二、编制依据

- 1、施工图纸等工程资料；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及相关配套文件。
- 3、材料价格：《开封市工程造价信息》2020 年第二期，信息价没有部分参照最新郑州信息价格及市场询价。
- 4、参照第六期（2019 年 7~12 月）价格指数。
- 5、增值税按 9%计入。

三、其他说明

1. 电缆型号 ZR-YJV22-8.7/10-4*95+1*50 变更为 ZR-YJV22-8.7/10-3*95。
2. 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按定额规定全额计取。
3. 运距暂按 10km 考虑。

（附件下载）

第二卷

第六章 图纸

(附件下载)

第三卷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试用范围

1、试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

1.1 本工厂试用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构成合同文件的任何内容与试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之间出现矛盾，施工人应书面要求发包人予以澄清，除发包人有特别指示外，监理人应按照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2.2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试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执行。若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是在基准日颁布的，且相应标准发烧变更并成为合同文件中最严格的标准。

2、施工及验收规范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与本工程有关的施工及验收规范、标准图集、图纸设计等。

3、主要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与本工程有关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四卷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投标保证金
- 四、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以评分办法内容为准）
- 五、制造商的实力、质量水平及结构特点、产品配置指标（以评标办法内容为准）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服务承诺书
- 九、承诺书
- 十、其他材料
- 十一、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目录供参考。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 (¥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 (含不可竞争费), 工期_____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 (¥ 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如果中标, 同意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章/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
标段名称	十三大街以东、陇海铁路以南实施路灯新建及维修工程施工
投标人	
投标范围	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澄清及补充答疑中要求的全部施工内容。
投标总报价 (含“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投标总报价: 大写: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大写: ¥: 2、规费: 大写: ¥: 3、税金(增值税): 大写: ¥:
投标报价(不含“规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投标报价(即评标价): 大写: ¥:
措施项目费报价(元) (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小写:
工期	日历天
缺陷责任期	不低于 24 个月
分包	不允许分包
逾期竣工违约金	每逾期一天, 按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一执行
质量标准	
技术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规定

权利义务	确认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的相关规定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日历天					
项目经理	姓名		职称		证书编号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证书编号	

注： 1、本汇总表必须按要求认真填写，不得缺项。以上费用均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中标价=投标总价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联系方式（手机）：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本项中要求提供的联系电话应为法定代表人本人的手机号码，若提供虚假信息，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1、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与投标有关的质疑、投诉、配合协调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宜，代理人所处理的一切事物，我方均予以认可，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如果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无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 2、如果由授权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则后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3、后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劳动合同、企业为其 2019 年 9 月及以后连续 3 个月交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提供社会保险证明需是网上下载的网页的单位整体缴纳清单或个人缴费明细表，或由当地社保部门出具的查询明细表原件并加盖社保部门印章（电子文件中附原件扫描件），或个人、集体对账单，除此之外的证明无效）。
- 4、本项中要求提供的联系电话应为授权委托人本人的手机号码，若提供虚假信息，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三、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附系统内下载的投标保函回执，采用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附银行汇款凭证复印件及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技术标（施工组织设计以评分办法内容为准）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4)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 5) 工期保证措施
- 6)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 7)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 8)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 9)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 10)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
- 11)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 12) 风险管理措施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一：拟投入本项目的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注：格式供参考。

附表二：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注：格式供参考。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注：格式供参考。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1、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并附文字说明。

五、制造商的实力、质量水平及结构特点、产品配置指标（以评标办法内容为准）

（格式自拟）

附表一：变压器投标选型配置及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内容
1	型号及规格	
2	相数及频率	
3	运行环境	
4	额定电压（高压/低压）	
5	分接范围	
6	联接组标号	
7	冷却方式	
8	最高允许温升	
9	外壳防护等级	
10	绝缘等级	
11	进出线方式	
12	绕组方式及材质	
13	噪声指标	
14	温控系统	
15	使用寿命	
16	认证标志	
17	重量（公斤）	
18	附件	
19	品牌及生产厂家	
20	备注	

注：格式供参考，不同型号分别填写，可后附产品的相关资料。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二：电缆投标选型配置及技术参数（内容自拟）

序号	名称	内容
1	型号及规格	
2	标称截面 mm2	
3	结构特性	
4	芯数/额定电压	
5	载流量(A)	
6	工作温度	
7	敷设时环境温度	
8	最小弯曲半径	
9	绝缘标称厚度	
10	护套标称厚度	
11	导体直流电阻	
12	阻燃性	
13	最小绝缘电阻	
14	拉伸屈服强度	
15	试验、检测	
16	使用寿命	
17	认证标志	
18	重量（公斤/米）	
19	附件	
20	品牌、生产厂家及产地	
21	备注	

注：格式供参考，不同型号分别填写，可后附产品的相关资料。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表三：灯具投标选型配置及技术参数（内容自拟）

序号	名称	内容
1	货物名称	
2	安装地点	
3	高度	
4	外观	
5	数量	
6	技术参数	
7	安装要求	
8	是否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后附证明材料）	
9	备注	

注：格式供参考，不同型号分别填写，可后附产品的相关资料。

投标人名称：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件 1：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企业为其2019年9月以来连续3个月交纳社保的证明材料、与本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材料等相关资料；管理过的项目业绩（如有），须附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网页版中标公示截图、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接收证书）；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要求。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企业名称		企业资质等级	
企业地址		企业联系电话	
工程名称		项目经理	姓名： 身份证号： 专业： 级别： 证书编号：
拟选派注册建造师在建工程情况	无在建工程（ ）		
	有在建工程，为 ， 但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第款的。 注：若属第三款原因，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施工项目经理。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1. 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 2. 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 3. 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投标申请 企业声明	以上内容是本企业拟派注册建造师有无在建工程的真实反映。如有不实，愿取消本项目中标资格，一旦中标，成交无效，并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项目经理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电子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

附 2：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注：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劳动合同、企业为其2019年9月及以后连续3个月交

纳社保的证明材料、与本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材料等相关资料；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合同协议书或用户证明（如有）；施工员、资料员、造价师、材料员、质检员、安全员及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上岗证书或岗位资格证、职称证（如有）等；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	--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企业在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 700 万元以上(不含 700 万元)且已完工的类似市政工程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中标结果公告截图、工程竣工验收证书（或工程竣工接收证书），合同须加盖双方公章骑缝章。

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要求。

（三）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公示网上截图、中标通知书、合同的扫描件。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具体要求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要求。

(四)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 讼 情 况				
仲 裁 情 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没有因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拖欠农民工工资引起的诉讼或仲裁有关的案件。

若招标人通过可能进行的实地或其他方式的考察或其他人的举报，发现我公司存在以上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投标或中标资格、拒签或提前中止合同，并向有关建设主管部门上报作进一步处罚，同时我单位自愿接受招标人要求赔偿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以上格式内容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添加。

投标人：_____（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签章）

投标人地址：

（五）财务要求

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审计报告），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六）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2.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内容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诚信数据”**中查询**“不良行为”**及**“黑名单”**（提供查询截图，截图需清晰的显示查询日期）。截图格式详见例 1。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或网页查询截图（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附件：企业信誉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全称）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近三年（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内，我公司未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情况，没有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的情况，没有冻结和破产状态情况，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情况。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情况，没有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

若招标人通过可能进行的实地或其他方式的考察或其他人的举报，发现我公司存在以上情况，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报名资格或中标资格、拒签或提前中止合同，并向有关建设主管部门上报作进一步处罚，同时我单位自愿接受招标人要求赔偿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以上格式仅供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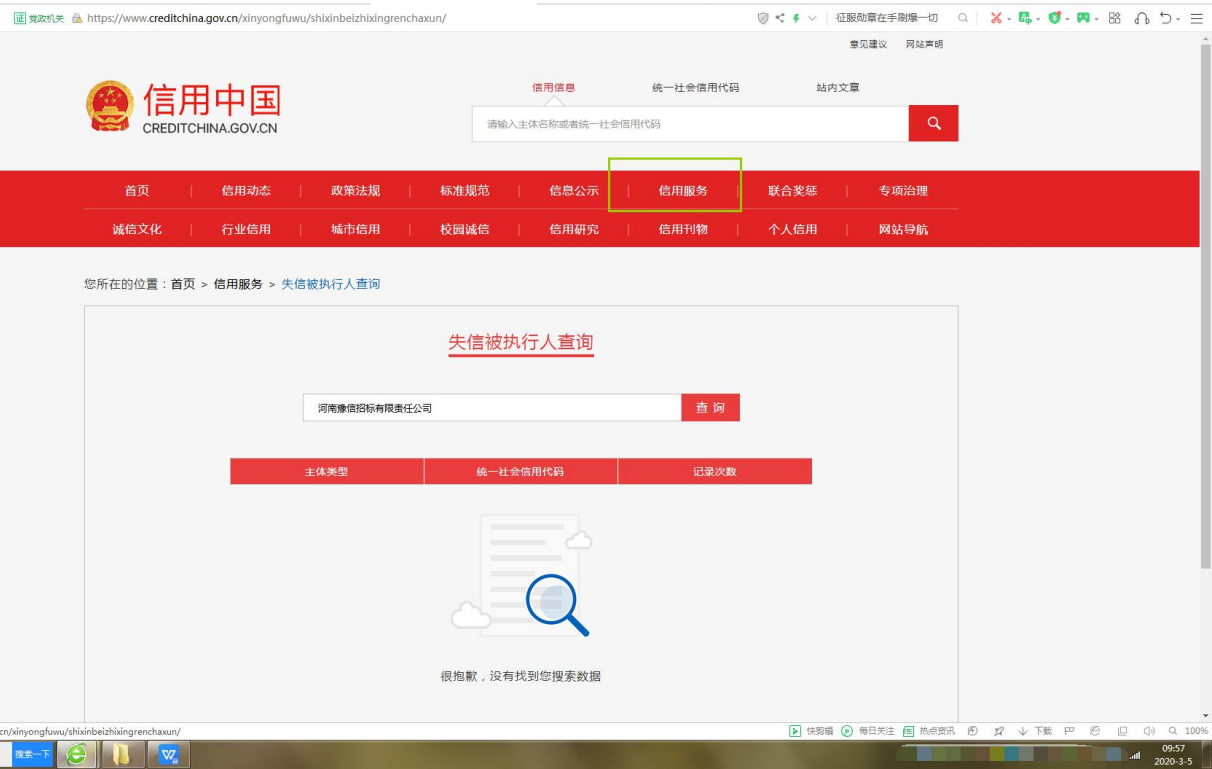
投标人：_____（盖电子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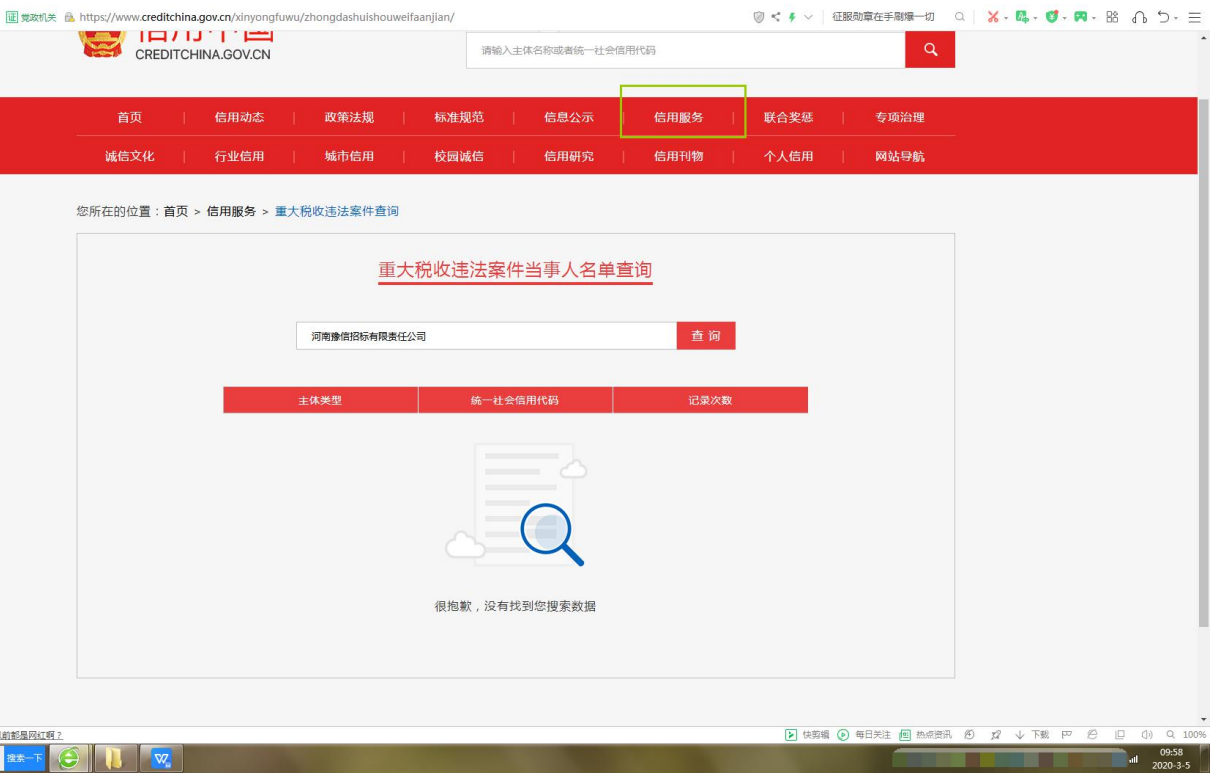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电子签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例 1： 信用中国网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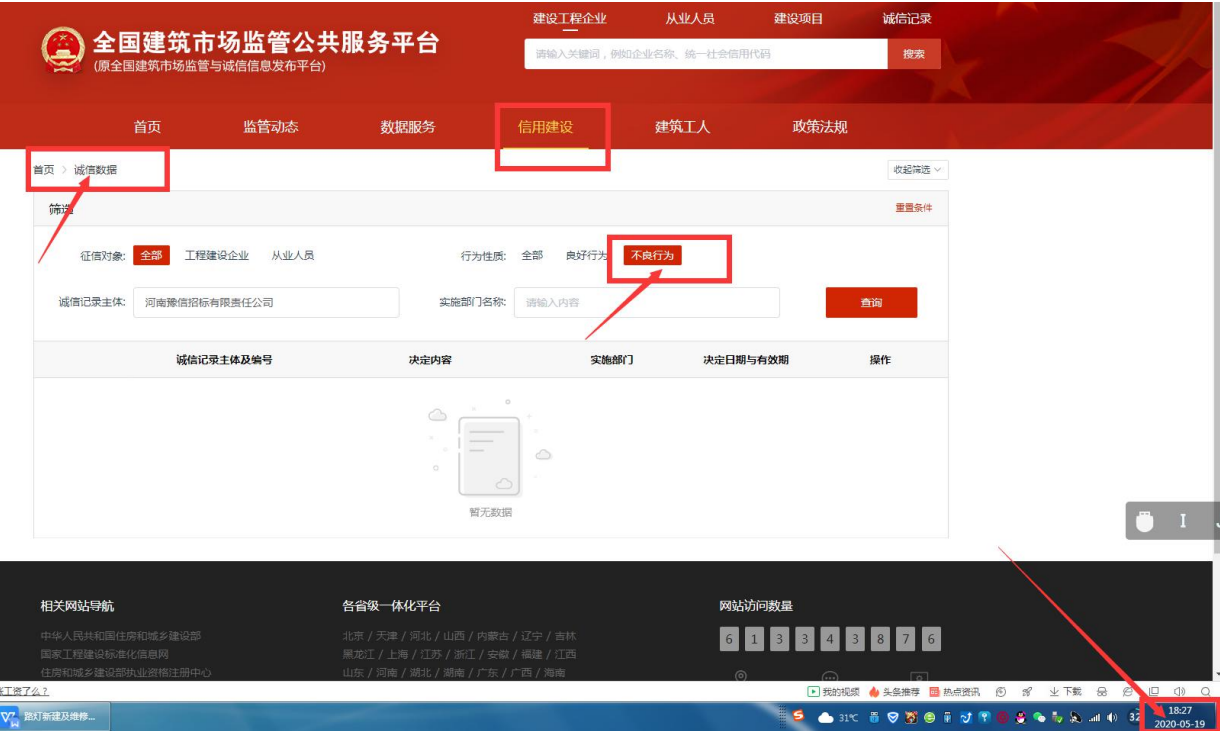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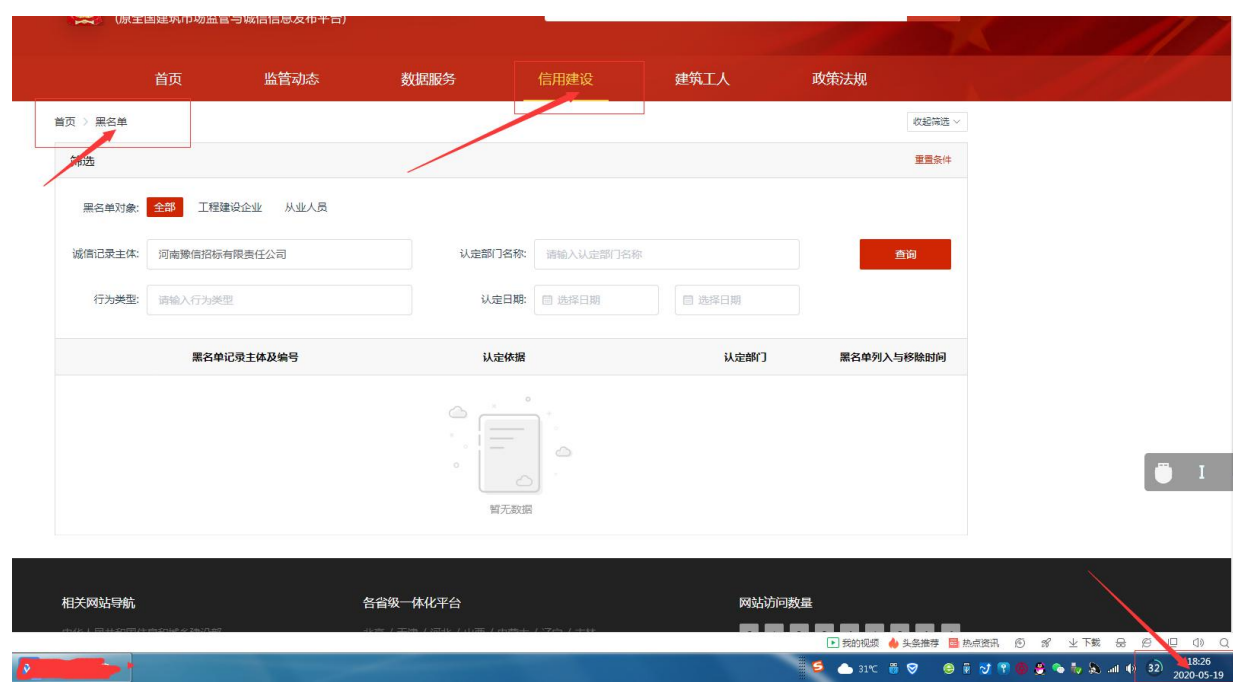


例 2： 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查询



例 3：“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诚信数据”中查询“不良行为”及“黑名单”





八、服务承诺书

承诺内容：

必须含有不更换项目经理、主要技术人员及按所报工期、质量等标准进行施工以及按业主要求按时进场施工的承诺。

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其他内容。

.....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九、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我方再次承诺：

1、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近三年来无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查实，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追究并处罚。

2、绝不借资质投标，并且在中标后，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人员组建项目经理部，绝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相关人员，如不能按照投标文件要求配备人员，我单位自愿放弃中标资格。如果借资质投标或进场后擅自更换人员的，自愿接受解除合同和经济处罚，给建设单位造成损失的给予补偿，并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特殊情况必须更换的，需经发包人审批认可并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如果因未按投标文件人员到场以及因更换人员造成不良后果的，我单位接受相关主管部门更严厉的惩罚，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所有更换人员必须跟投标文件拟派人员同等资质）。

3、按照《劳动法》规定雇佣和使用民工，进行实名制管理，按要求建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每月核实支付，工资将直接发放给民工本人，保证不发放给“包工头”，我单位将负责督促分包按照合同规定及时结付民工工资，如因我单位未按合同约定与劳务分包单位结清工程款，只是后者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将由我单位先行垫付，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民工工资行为，造成民工上访，及其他突发事件或公共事件，我单位愿意接受发包人的处罚，同时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其他处罚决定。

4、如因发生拖欠行为引起的上访、债务纠纷等不良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并愿意接收发包人的处罚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其他处罚决定。

5、投标单位及作为自然人的法定代表人无债务纠纷，一经发现，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6、中标单位进场后严格遵守和执行招标人制定的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扬尘、竣工验收、合同、财务等有关规章制度和工程管理办法。

7、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其他相关承诺）

8、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是和准确，并愿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

9、我方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无法解密，解密后乱码、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自己承担以上责任，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若我方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自愿接受一切处理和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_____（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项目中若获中标资格（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现金、支票、汇款等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招标代理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承诺方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十、其他材料

1、投标人认为与投标文件相关且必要的材料

2、投标人资格要求和第三章“评标办法”中的其他材料

3、根据全国检察机关的统一要求，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全国检察机关停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进行查询（包括单位行贿查询、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行贿查询），并提供相关网页截图（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之后）。经查询结果有行贿犯罪的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的，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查询路径：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检索下拉箭头-在全文检索输入查询对象-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污贿赂-选择行贿）。

4、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附网上查询截图）；

十一、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